

● 中青文库 ●

# WTO争端裁决的 执行机制研究

李晓玲◎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中国五洲 ●

# WTO争端裁决的 执行机制研究

李敏阳◎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中青文库 ●

本书得到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出版基金资助

# WTO争端裁决的 执行机制研究

李晓玲◎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WTO 争端裁决的执行机制研究 / 李晓玲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2. 8

ISBN 978 - 7 - 5161 - 0902 - 1

I. ①世… II. ①李… III. ①世界贸易组织—国际贸易—国际争端—研究 IV. ①F7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98386 号

---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李炳青  
责任校对 刘 娟  
责任印制 张汉林

---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

印 刷 北京市大兴区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24.25  
插 页 2  
字 数 370 千字  
定 价 72.00 元

---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中青文库》编辑说明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是共青团中央直属的一所普通高等学校。它于1985年12月在中央团校的基础上成立，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目前已形成了包括本科教育、研究生教育、留学生教育、继续教育和团干部培训等多形式、多层次的教育格局。与其他已有百年历史的高校相比，中国青年政治学院进入国民教育序列的历史还显得比较短。因此，在高等教育跨越式发展的浪潮中，尽快提高学校的教学与学术水平就成为学校建设与发展发展的关键。2002年，学校制定了教师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条例，旨在鼓励教师的个性化研究与著述，更期之以兼具人文精神与思想智慧的精品涌现。出版基金创设之初，有学术丛书和学术译丛两个系列，意在开掘本校资源及域外精华。随着年轻教师的剧增和学校科研支持力度的加大，2007年又增设了博士论文文库系列，用以鼓励新人，成就学术。三个系列共同构成了对教师学术研究成果的多层次支持体系。

80年来，学校共资助教师出版学术著作近百部，内容涉及哲学、政治学、法学、社会学、经济学、文学艺术、历史学、管理学、新闻与传播等十多个学科。学校资助出版的初具规模，激励了教师，活跃了校内的学术气氛，并产生了很好的社会影响。2010年，校学术委员会将遴选出的一批学术著作，辑为《中青文库》，予以资助出版，一则用以教师学术成果的集中展示；二则希冀能以此为发端，突出学校特色，渐成风格与品牌。同时，为了倡导并鼓励学生关注社会，重视实践，寓科学研究于专业学习之中，文库还将学校长期以来组织的“智慧星火——中青学子学术支持计划”中的学生获奖作品辑为两本，一并收录在内。

## **《中青文库》编辑说明**

在《中青文库》的编审过程中，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的编辑人员认真负责，用力颇勤，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科研处**

2011 年 11 月

# 序

世界贸易组织成立十七年来，它对世界贸易格局，以及各成员的贸易政策与法律产生了深刻的影响。相对于多哈发展议程的举步维艰，世界贸易组织的争端解决机制可谓运行良好，对维护国际贸易秩序和稳定国际经贸关系起到了重要作用，受到了世贸组织成员的普遍认同与信赖。在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争端解决机制也面临着一些挑战，其中包括争端裁决的执行问题。2008年，世贸组织争端解决机构特别会议主席将成员有关争端解决机制的提案归结为十二个问题，其中有三项直接涉及裁决执行，即次序问题、后报复问题和裁决的有效执行问题。

世贸组织裁决执行机制面临的挑战，不仅包括颇受关注的执行率高低的问题，还涉及与执行有关的理论和规则认识与解释上的分歧。过去十七年裁决执行实践中产生的大量法律解释丰富了《争端解决规则与程序的谅解》（DSU）之执行条款，发展出了大量的法理，逐步形成着具有自身机理的机制。在此过程中，出现了一系列的问题，如世贸组织协定义务的性质、成员执行或不执行不利裁决的原因、世贸体制下救济的性质和目标、补偿或报复机制的规则设计与应用等问题。对这些理论和制度设计问题的不同认识，导致对当前执行机制的不同评价和不同的改革建议，也使得执行程序的仲裁员往往对相同或类似问题做出不同的裁决，对世贸组织争端解决机制为多边贸易体制提供可靠性和可预测性的目标造成了负面影响。

李晓玲博士在北京大学法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期间，选择了世贸组织的裁决执行机制作为研究课题，并在博士后研究报告的基础上，完成了本著作。作者对世贸组织裁决执行的规则与实践进行了有重点的系统研究，探讨了裁决执行的基本理论、补偿和报复机制的规则与实践、世贸协定和

争端裁决在成员域内的效力与执行，以及若干重要世贸争端裁决的执行实践。世贸组织的裁决执行机制不仅仅是关于执行的工具；执行机制中存在的问题，也不仅仅是某些争端的裁决执行乏力。作者在执行阶段两个仲裁程序和一个专家组/上诉程序实践的基础上，对 DSU 执行条款的解释与适用方法进行了颇为谨慎和仔细的分析，探讨和总结了执行机制之法理发展的规律、趋向、特征与存在的问题，为客观评估世贸组织裁决执行机制和寻找其潜在的完善途径提供了值得肯定的理论支持。

2011 年是中国加入世贸组织的十周年。2006 年以来，我国在 WTO 起诉和被诉的案件明显上升。当前，这些争端的裁决已陆续进入执行阶段。尤其是 2011 年我国在世贸组织争端解决实践中，取得重大制度性胜利的两起对美和对欧贸易救济案件最终目标的实现，尚需美国、欧盟完全执行裁决。尽管我国迄今尚未参与执行阶段的任何争端程序，更未有经世贸组织争端解决机构授权，为执行获胜的裁决实施报复的经验，但我国在世贸组织争端解决实践中的主要对手——美国和欧盟，却对裁决执行程序颇为谙熟，对授权报复之实践亦富有经验。基于这些原因，有关世贸组织争端案件裁决执行问题研究之于我国的重要现实意义，自愈发凸显。

李晓玲博士数年前在朱榄叶教授指导下于华东政法大学攻读博士学位，后又赴设于日内瓦的世贸组织秘书处考察研习世贸组织法律与实践。在北京大学做博士后研究期间，她以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研究方法，踏实勤恳的研究态度，完成了这部结构清晰、论证严谨的著作。希望本书能丰富我国在此领域的学术研究，并能为政府及其相关部门提供有价值的参考，更好地在世贸组织争端解决实践中维护国家利益。

是为序。



2012 年 3 月 30 日于燕园

## 缩略语

|       |                  |
|-------|------------------|
| ITO   | 国际贸易组织           |
| GATT  |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
| WTO   | 世界贸易组织           |
| ILC   | 联合国国际法委员会        |
| DSB   | 争端解决机构           |
| DSU   | 《关于争端解决规则与程序的谅解》 |
| TRIPS |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   |
| GATS  | 《服务贸易总协定》        |
| SPS   | 《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协定》    |
| TBT   | 《技术性贸易壁垒协定》      |
| SCM   | 《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定》     |
| SG    | 《保障措施协定》         |
| MFN   | 最惠国待遇            |
| NT    | 国民待遇             |
| USTR  | 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        |
| WIPO  |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
| ICTSD | 贸易与可持续发展国际中心     |

# 目 录

## 缩略语

|                                            |      |
|--------------------------------------------|------|
| 导 言 .....                                  | (1)  |
| 第一章 WTO 协定义务的实施与救济 .....                   | (5)  |
| 第一节 WTO 协定义务的遵守与实施 .....                   | (5)  |
| 一 成员政府遵守 WTO 协定的义务 .....                   | (5)  |
| 二 GATT/WTO 体系下缔约方/成员政府的政治承诺 .....          | (10) |
| 三 WTO 协定义务的实施 .....                        | (15) |
| 第二节 WTO 协定义务的性质及其法律意义 .....                | (17) |
| 一 一般国际法上条约义务的性质与分类 .....                   | (18) |
| 二 WTO 协定义务的性质:多边义务,抑或双边义务? .....           | (22) |
| 三 WTO 协定义务性质的法律意义 .....                    | (26) |
| 第三节 WTO 争端解决裁决的法律地位 .....                  | (30) |
| 一 从 GATT 到 WTO:争端解决机制概况 .....              | (30) |
| 二 WTO 争端解决裁决的法律地位:是否拥有不执行的<br>选择权? .....   | (33) |
| 第四节 GATT/WTO 体系下的救济 .....                  | (43) |
| 一 DSU 第 19 条专家组和上诉机构建议:使有关措施<br>符合协定 ..... | (45) |
| 二 GATT/WTO 体系下的救济 .....                    | (49) |
| 三 WTO 体系下救济制度的总体评述 .....                   | (54) |
| 第二章 WTO 裁决执行机制的基本问题 .....                  | (58) |

|     |                                                         |       |
|-----|---------------------------------------------------------|-------|
| 第一节 | WTO 裁决执行机制的基本阶段                                         | (58)  |
| 一   | 政治意愿与法律权威:从 GATT 到 WTO 的执行程序                            | (59)  |
| 二   | WTO 裁决执行机制的基本阶段                                         | (60)  |
| 第二节 | 执行的合理期限:DSU 第 21.3(c) 条仲裁程序                             | (67)  |
| 一   | “合理期限”的理解与确定                                            | (67)  |
| 二   | 仲裁员遵从被诉方执行方法选择的程度                                       | (75)  |
| 第三节 | 执行措施相符性审查:DSU 第 21.5 条程序                                | (78)  |
| 一   | DSU 第 21.5 条程序下的诉讼资格(Standing)                          | (78)  |
| 二   | DSU 第 21.5 条的管辖范围:为执行而采取的措施                             | (81)  |
| 三   | DSU 第 21.5 条与第 22 条的关系:次序问题                             | (86)  |
| 第三章 | WTO 补偿机制                                                | (91)  |
| 第一节 | GATT/WTO 补偿机制                                           | (92)  |
| 一   | GATT/WTO 补偿机制的规则演化与实践                                   | (92)  |
| 二   | WTO 补偿救济的基本形式与内在问题                                      | (96)  |
| 三   | WTO 与一般国际法体系下补偿救济的比较                                    | (100) |
| 第二节 | WTO 补偿机制之案例研究——US - Section 110 (5)<br>Copyright Act 案  | (103) |
| 一   | US - Section 110 (5) Copyright Act 基本案情                 | (103) |
| 二   | US - Section 110 (5) Copyright Act 案对 WTO 补偿<br>机制的应用剖析 | (105) |
| 三   | 简短结论                                                    | (114) |
| 第三节 | WTO 补偿机制之改革方向                                           | (115) |
| 一   | WTO 执行机制主要手段的应然与实然:补偿代替报复?                              | (115) |
| 二   | 金钱补偿                                                    | (119) |
| 三   | 强制补偿                                                    | (125) |
| 四   | 追溯性补偿                                                   | (129) |
| 五   | 结语                                                      | (131) |
| 第四章 | WTO 报复机制                                                | (133) |

|     |                                                                  |       |
|-----|------------------------------------------------------------------|-------|
| 第一节 | WTO 报复机制的目标与宗旨 .....                                             | (133) |
| 一   | 学理争论:再平衡,抑或促使执行? .....                                           | (134) |
| 二   | DSU 第 22.6 条仲裁实践 .....                                           | (138) |
| 三   | WTO 报复机制目标之评述 .....                                              | (145) |
| 第二节 | WTO 交叉报复实践中的法律标准 .....                                           | (147) |
| 一   | DSU 第 22.3 条下的审查标准 .....                                         | (147) |
| 二   | WTO 交叉报复仲裁实践中的“不可行或无效” .....                                     | (150) |
| 三   | 跨协定的交叉报复:“情况足够严重” .....                                          | (156) |
| 第三节 | GATS 协定下报复机制之实证研究 .....                                          | (162) |
| 一   | GATS 下具体承诺的中止 .....                                              | (163) |
| 二   | 服务提供模式对中止具体承诺的影响 .....                                           | (167) |
| 三   | 一般义务的中止:最惠国待遇义务 .....                                            | (171) |
| 四   | 简短总结 .....                                                       | (174) |
| 第四节 | 《TRIPS 协定》下的交叉报复 .....                                           | (175) |
| 一   | 《TRIPS 协定》下交叉报复的可行性与合理性 .....                                    | (176) |
| 二   | 《TRIPS 协定》下交叉报复的潜在法律冲突 .....                                     | (178) |
| 三   | 决定《TRIPS 协定》下的交叉报复有效性的因素 .....                                   | (185) |
| 四   | 精心设计良好的《TRIPS 协定》报复机制 .....                                      | (189) |
| 第五节 | “后报复”阶段规则研究与 DSU 改革方案                                            |       |
| ——  | 以 US/Canada - Continued Suspension 案为例 .....                     | (192) |
| 一   | US/Canada - Continued Suspensions 案 .....                        | (194) |
| 二   | DSU“后报复”阶段法律问题——以 US/Canada -<br>Suspended Concessions 案为例 ..... | (198) |
| 三   | 回应与质疑:本案上诉机构报告的体制性影响 .....                                       | (202) |
| 四   | “后报复”阶段规则与程序的 DSU 改革方案 .....                                     | (205) |
| 第五章 | 贸易报复的法律标准与仲裁实践:实证研究 .....                                        | (210) |
| 第一节 | DSU 第 22.4 条报复程度的法律标准与仲裁实践 .....                                 | (210) |
| 一   | 报复程度:定性还是定量? .....                                               | (211) |
| 二   | 利益丧失或减损的计算 .....                                                 | (213) |

|     |                                                             |       |
|-----|-------------------------------------------------------------|-------|
| 第二节 | 《SCM 协定》下反措施的法律标准与仲裁实践                                      | (226) |
| 一   | 《SCM 协定》下的反措施                                               | (227) |
| 二   | 禁止性补贴:第 4.10 条“适当性”(appropriate)法律标准                        | (228) |
| 三   | 可诉补贴:第 7.9 条“相当”(Commensurateness)法律标准                      | (241) |
| 四   | 结语                                                          | (243) |
| 第六章 | WTO 协定和裁决域内效力与执行的比较研究                                       | (245) |
| 第一节 | WTO 协定和裁决在美国域内的效力与执行                                        | (246) |
| 一   | WTO 协定在美国法律体系中的效力                                           | (247) |
| 二   | WTO 裁决在美国法律体系中的效力与执行                                        | (250) |
| 三   | 美国有关 WTO 协定及裁决效力的司法实践:<br>Charming Betsy、Chevron 与“尊重性考虑”原则 | (253) |
| 四   | 影响美国司法态度的若干法理与政策考量因素                                        | (260) |
| 第二节 | WTO 协定与裁决在欧盟域内的效力与执行                                        | (264) |
| 一   | GATT/WTO 协定在欧盟法律体系中的效力                                      | (266) |
| 二   | WTO 裁决在欧盟法律体系中的效力与执行                                        | (273) |
| 三   | 美国与欧盟立法与司法实践的比较研究                                           | (277) |
| 第三节 | WTO 协定和裁决在我国的效力与执行                                          | (279) |
| 第七章 | WTO 执行机制之实证研究                                               | (283) |
| 第一节 | EC - Bananas III 案之裁决执行研究                                   | (283) |
| 一   | EC - Bananas III 基本案情与裁决                                    | (283) |
| 二   | EC - Bananas III 案的执行进程                                     | (288) |
| 三   | 美国的报复实践                                                     | (298) |
| 四   | 厄瓜多尔的报复实践                                                   | (301) |
| 五   | 本案执行小结                                                      | (304) |
| 第二节 | EC - Hormones 案之裁决执行研究                                      | (305) |
| 一   | EC - Hormones 基本案情与裁决                                       | (305) |
| 二   | EC - Hormones 案的执行进程                                        | (307) |

|      |                                              |       |
|------|----------------------------------------------|-------|
| 三    | 美国的报复实践 .....                                | (312) |
| 四    | 加拿大的报复实践 .....                               | (315) |
| 五    | 本案执行实践中的若干问题 .....                           | (316) |
| 第三节  | U. S. - Byrd Amendment 案之裁决执行研究 .....        | (321) |
| 一    | U. S. - Byrd Amendment 基本案情与裁决 .....         | (321) |
| 二    | U. S. - Byrd Amendment 案的执行进程 .....          | (322) |
| 三    | 各申诉方的报复实践评述 .....                            | (324) |
| 第四节  | U. S. - Gambling 案之裁决执行研究 .....              | (333) |
| 一    | U. S. - Gambling 基本案情与裁决 .....               | (333) |
| 二    | U. S. - Gambling 案的执行进程 .....                | (334) |
| 三    | 本案执行小结 .....                                 | (339) |
| 结语   | .....                                        | (342) |
| 一    | WTO 执行机制的总体评述 .....                          | (342) |
| 二    | WTO 裁决的执行难在何处? .....                         | (344) |
| 三    | 解决 WTO 裁决执行难题的未来方向 .....                     | (346) |
| 四    | WTO 裁决的执行与中国实践 .....                         | (348) |
| 附录一  | DSU 第 21.3(c) 条仲裁:合理期限 .....                 | (351) |
| 附录二  | DSU 第 21.5 条相符性审查专家组/上诉程序报告统计 .....          | (354) |
| 附录三  | DSU 第 22.6 条/《SCM 协定》第 4.11、7.10 条裁决统计 ..... | (356) |
| 参考文献 | .....                                        | (358) |
| 后记   | .....                                        | (372) |

# 导 言

世界贸易组织（WTO），及其前身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并非法学家的创造物。GATT 1947 缔结后，直至 20 世纪 80 年代，其运行依赖的是各缔约方在贸易政策取向上的“志趣相投”或“志同道合”，以及对维持一个开放、稳定和可预见的多边贸易体制的共同政治意愿。但到 20 世纪 80 年代，GATT 不仅缔约方数量大幅增加，管辖范围也发生扩张，争端解决机制被频繁用于处理税收制度、农业补贴、产业政策、卫生与健康等敏感问题，单靠志趣相投和政治意愿已不足以运转日趋庞大的贸易体制。这时，“法律权威”被引入进来。也正是此时，位于瑞士日内瓦的 GATT 秘书处设立了专门主管法律事务的部门。1995 年 WTO 成立后，具有强制管辖色彩的争端解决机制，进一步发挥了 GATT 实践中建立的“法律权威”。尤其是，迄今 WTO 成员已经发展到 153 个，各成员所处的经济社会发展阶段，以及适用的政治、社会、文化制度，存在很大差异，GATT 早期贸易政策取向上的“志趣相投”越来越难以保障。在高效率、法律化和有约束力的 WTO 争端解决机制面前，久拖不决的多哈回合谈判，使成员政府“政治意愿”的推动作用相形失色。在 WTO 争端解决机制的最后一个阶段，即执行阶段，集结和体现了上述问题与矛盾。

总体而言，下列五项基本问题贯穿了 WTO 裁决执行机制。

其一，GATT 和 WTO 体系，均非在完备和严谨的法学理论与法律逻辑基础上建立的；但 WTO 的争端解决实践，却是在“法律权威”的保障下进行的，争端解决程序日趋法律化和准司法化。当以法律的方式，诠释和实施以贸易和外交工具为最初定位、实用主义和行政性的多边贸易体制

时，暴露出了因缺乏稳固、富有逻辑性和清晰的法学理论基础而产生的大量问题。如何解决这些问题，决定了 WTO 体制的未来发展。譬如：WTO 成员政府为何要遵守各协定？在性质上，WTO 协定义务是双边义务，还是多边义务？WTO 争端解决机构（专家组和上诉机构）做出的裁决，是具有国际法上的约束力，还是仅具有类似合同法上的约束力？关于违反 WTO 救济制度，能否援用联合国国际法委员会《国家责任条款草案》，诠释违反 WTO 义务的救济；以及能否引入合同法等私法上的救济理论？

其二，如何理解和处理 WTO 裁决执行阶段的成员政府政治意愿与法律权威？在 GATT 早期，对于裁决执行，几乎缺乏任何有真正约束力的规定，完全依靠缔约方的政治意愿；但自 20 世纪 80 年代始，尤其是 WTO 成立之后，日趋强调借助法律权威解决执行问题。WTO 成员政治意愿与法律权威的关系本身，不一定冲突，也不一定相辅相成。但近年来的一些动向，确实有将两者引向冲突的危险。

在 2001 年启动的多哈回合谈判 DSU 审议中，诸多发展中成员主张通过强化法律权威（如引入强制性和追溯补偿、集体报复等），解决美国、欧盟等强大成员不执行裁决的问题，而不甚重视被诉方政府的政治意愿。相比之下，美国则对争端解决过程中的法律化深感不安。在 DSU 审议中，美国多次提交提案，要求改正或制约 WTO 争端解决实践中协定解释方法的司法能动主义倾向和填补空白做法。在美国看来，在既往若干案件中，WTO 专家组和上诉机构裁决了其未曾在乌拉圭回合谈判中承诺的义务。对裁决方法的不认同，将严重阻碍裁决的国内执行进程，挑战成员政治意愿与法律权威之间的脆弱关系，甚至会提出 WTO 体制的合法性问题。有学者认为，导致 WTO 裁决执行危机的真正原因是：WTO 专家组/上诉机构法律适用中的填补空白、《维也纳条约法公约》条约解释规则的适用，以及 WTO 争端解决实践中若干一般国际法原则的应用。对 GATT 实践深有感触的 Robert E. Hudec 教授，一次又一次地苦口婆心告诫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成员，不能过于看重报复的作用，裁决的执行是个比报复复杂许多的过程。

过于强调法律权威，极可能不利于 WTO 体制的可持续性；但若偏向

遵从成员政治意愿，则难以缓解当前发展中成员对发达成员个案执行懈怠的不满，威胁 WTO 体制的权威和可信度。探讨维护成员政府政治意愿与法律权威的关系，确保 WTO 体制合法性与“长治久安”，注定是个像外科手术一样非常微妙和非常复杂的问题。2009 年 12 月，在拖延执行近十一年后，在 WTO 总干事拉米的斡旋下，*EC - Bananas III* 案的执行终于达成协议。拉米难掩兴奋，称之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多边贸易体制的传奇。斡旋重回争端谈判老路，从 WTO 体制的角度，喜忧参半。

其三，在 WTO 协定实施和 WTO 裁决执行问题上，如何理解和改进 WTO 法体系与成员国内法律体系，以及 WTO 争端解决机构与国内司法机构之间的联系与互动，甚至一成员内部，在 WTO 义务实施上，司法、行政与立法部门之间的职责与互动。无论在实践还是理论上，都尚未有的结论。近年来，无论是国内法在 WTO 法中的地位，抑或反过来，WTO 法在国内法中的地位，都是国际学术界探讨的焦点。在 WTO 协定或国内法的解释上，以及在相关事项的裁决上，WTO 专家组/上诉机构报告与国内法院应当建立什么样的联系，或保持何种默契，亦因 WTO 法及其运行（如报复的实施）日益干预到私人权益而彰显。无论是 WTO 协定，抑或 WTO 争端解决裁决，均非纯法律或规则问题，而是带有政治（贸易政策选择）色彩。在涉及 WTO 协定或 DSB 裁决的国内诉讼中，各国司法实践均或多或少地倾向于尊重行政机关的解释，尊重行政机关和立法机关谈判缔约与立法的权限和空间，拒绝直接效力，限制间接效力。对于期望通过 WTO 协定或 DSB 裁决在国内的直接效力，解决执行问题的人士而言，难免失望。

其四，如何评价 WTO 裁决的执行状况。站在不同的角度、采用不同的方法，将得出非常不同的结论。一派观点根据表面的数量统计，认为执行状况颇佳；另一派观点立足于拖延执行或不执行案件的具体情况，认为执行堪忧，甚至称之为“执行危机”。在后一派人士看来，不执行案件的充分曝光，实质性地削弱了对 WTO 争端解决机制的信任，使执行规则与程序的充分性和有效性面临广泛的质疑。譬如：现有 DSU 文本存在明显的模糊和起草上的疏忽；执行程序常被被诉方最大限度地利用，以拖延执